

## 北京安达维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北京安达维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21年3月12日以现场方式和通讯方式在北京市顺义区仁和地区杜杨北街19号5幢三层第二会议室召开。

2、本次会议会议通知于2021年3月9日以邮件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

3、本次董事会应出席会议的董事8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8人，其中董事赵雷诺先生、独立董事徐阳光先生、独立董事周宁女士、独立董事樊尚春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

4、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赵子安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董事会。

5、本次董事会会议出席人数、召开及表决程序、议事内容等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 1、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

鉴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中拟激励对象李德辉、柳亚斌由于个人原因从公司（含全资子公司，下同）离职，根据法律法规以及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决定取消向上述人员授予限制性股票，并根据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对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的人数及授予数量进行相应调整。调整后，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由77名调整为75名，拟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1,205万股调整为

1,195 万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由 1,005 万股调整为 995 万股。

除上述调整外，公司本次实施的激励计划与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激励计划内容一致。

公司独立董事就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公告》(2021-018)、独立董事、监事会、律师事务所发表的意见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公告。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董事赵子安先生、董事赵雷诺先生、董事葛永红先生为激励对象，回避表决。

## 2、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 12 月修订）》、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3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条件均已满足，同意确定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日为 2021 年 3 月 12 日，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75 名激励对象共计授予 995 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19.21 元/股。

公司独立董事就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2021-019)，独立董事、监事会、律师事务所发表的意见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公告。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董事赵子安先生、董事赵雷诺先生、董事葛永红先生为激励对象，回避表决。

## 三、备查文件

- 1、北京安达维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 2、北京安达维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安达维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15日